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计提减值准备及对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关于对持有的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关于对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一）概况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山湖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开发罗山湖体育休闲运动及其配套项目（以下简称“罗山湖项目”）。目前该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尚未建设完成的罗山湖体育休闲项目等在建工程及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的临桂区两江镇高妙村委罗山村的土地使用权。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罗山湖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公司利用自筹资金 2,590 万元收购罗山湖公司 70%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出资额为 70 万元，占罗山湖公司注

册资本的 70%；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30 万元，占罗山湖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在此基础上，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罗山湖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及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对罗山湖公司进行增资，总增资额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额为 7,000 万元，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增资额为 3,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罗山湖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10,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额为 7,070 万元，占罗山湖公司注册资本的 70%；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3,030 万元，占罗山湖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罗山湖项目于 2013 年 7 月开发建设，因该项目的部分土地尚未完成法定程序，2015 年 1 月至今，该项目的基建工程暂时处于停工状态，征地工作仍在继续推进。2018 年 1 月，罗山湖公司聘请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罗山湖公司的体育休闲项目等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进行评估。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8）第 021 号《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的评估值为 213,508,365.91 元，其中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5,850,012.22 元，在建工程的评估值为 207,658,353.69 元。上述无形资产减值项的金额为 1,301,555.84 元，在建工程减值项的金额为 1,250,715.83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罗山湖公司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其中：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301,555.84 元，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250,715.83 元，共计提减值准备 2,552,271.67 元。计提减值准备计算表见附件一。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在建工程减少 1,250,715.83 元，无形资产减少 1,301,555.84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1,786,590.17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765,681.50 元；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552,271.67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减少 1,786,590.17 元，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765,681.50 元。

二、对持有的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一）概况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丰鱼岩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2,600 万元，主要经营丰鱼岩旅游景区景点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开发。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由于丰鱼岩公司近年持续亏损，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净资产已减至 -1,722.15 万元，且预计该公司未来将继续亏损。

本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股权投资金额为 14,344,747.02 元，2016 年度公司已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2,018,020.07 元。鉴于本公司对丰鱼岩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已全额发生减值，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2,326,726.95 元。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4,344,747.02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未分配利润均减少 2,326,726.95 元，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326,726.95 元，母公司净利润减少 2,326,726.95 元。

三、对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一）概况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江丹霞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经营天门山旅游景区景点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经营开发。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经营温泉、宾馆住宿、餐饮服务等。资江丹霞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14,199,679.46 元。

由于资江丹霞公司近年持续亏损，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减至-2,948.64 万元，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78.37 万元，其足额偿还公司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3,853,275.17 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已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14,800,429.63 元、15,404,603.62 元、15,454,571.98 元，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59,512,880.40 元。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见附件二。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为：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未分配利润减少 13,853,275.17 元，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13,853,275.17 元、净利润减少 13,853,275.17 元。

四、对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一）概述

经对公司截止 2017 年末的往来款项进行清查，发现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存在一些年限较长的呆账、坏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其部分应收账款、部分其他应收账款分别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464,767.39 元、224,406.62 元，合计 2,689,174.0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33,656.90 元；公司独资子公司桂林旅游汽运输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32,305.62 元；控股子公司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6,598.00 元；独资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5,999.87 元；控股子公司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5,440.00 元；控股子公司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0,833.00 元；独资子公司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9,934.00 元。

独资子公司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对其部分其他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22,390.62 元；独资子公司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公司对其部分其他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6.00 元。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明细表见附件三。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坏账准备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不构成影响，对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减少 2,464,767.39 元，其它应收账款减少 224,406.62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73,193.62 元，未分配利润减少 2,164,996.93 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450,983.46 元，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689,174.01 元，所得税费用增加 73,193.62 元，合并净利润减少 2,615,980.39 元。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公司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真实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同意公司对罗山湖公司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同意公司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同意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

坏账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对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核查了上述事项，认为：

公司本次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下属企业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财务真实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同意公司对持有的丰鱼岩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同意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其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4、京信评报字（2018）第 021 号《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9 日

附件一：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罗山湖公司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算表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减值计算表(单位元)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个别报表账面 价值①	桂林旅游合并报 表调整价值②	2017 年 12 月 31 日桂林旅游合并 报表账面价值 ③=①+②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评估价值 ④	减值金额 ⑤=④-③	备注
1	临国用（2014）第 7675 号	3,996,338.49	20,605,225.01	24,601,563.50			别墅酒店用地转入在建工程别墅酒店项目
2	临国用（2014）第 7676 号	246,079.22	1,309,169.78	1,555,249.00	1,272,200.10	-283,048.90	
3	临国用（2014）第 7777 号	885,477.36	4,710,841.70	5,596,319.06	4,577,812.12	-1,018,506.94	
4	临国用（2014）第 7778 号	1,115,631.81	5,752,226.57	6,867,858.38			接待中心用地转入在建工接待中心项目
合计		6,243,526.88	32,377,463.06	38,620,989.94	5,850,012.22	-1,301,555.84	

注 1：临国用（2014）第 7675 号的土地用于建设别墅酒店，与在建工程中的别墅酒店支出作为一个资产组测试减值情况；临国用（2014）第 7778 号的土地用于建设接待中心，与在建工程中接待中心建设支出作为一个资产组而测试减值情况。

注 2：公司合并报表调整价值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罗山湖公司个别报表层面的账面价值调整至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账面价值金额。

2、在建工程减值计算表（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①	分摊项目占地价值 ②	在建工程合计账面 价值③=①+②	评估价值④	减值金额 ⑤=④-③
1	接待中心	11,209,912.60	6,867,858.38	18,077,770.98	19,230,972.32	
2	别墅酒店	9,576,569.45	24,601,563.50	34,178,132.95	35,660,755.28	
3	体育休闲项目工程	1,250,715.83		1,250,715.83		-1,250,715.83
4	体育休闲项目土地	152,766,626.09		152,766,626.09	152,766,626.09	
合计		174,803,823.97	31,469,421.88	206,273,245.85	207,658,353.69	-1,250,715.83

附件二：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资江丹霞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计算表

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序号	资产总额(元)	负债总额（元）
资江丹霞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1)	174,522,318.70	240,676,626.72
雷迪福（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股东，持有该公司 49%的股份）	(2)	927,709.16	927,709.16
扣除雷迪福后的应收应付款后的资产负债金额	(3)=(1)-(2)	173,594,609.54	239,748,917.56
资产中优先偿还的负债金额	(4)	1,645,309.10	1,645,309.10
其中：职工薪酬		1,569,897.46	1,569,897.46
应交税费		75,411.64	75,411.64
扣除雷迪福以及优先偿还的薪酬税金后资产、负债余额	(5)=（3）-（4）	171,949,300.44	238,103,608.46
其中：欠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6)		214,199,679.46
公司的债权可以从资江丹霞公司 1.71 亿元资产中分配的金额	(7)		154,686,799.06
公司对资江丹霞公司的债权应计坏账准备金额	(8)		59,512,880.40
公司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		45,659,605.23
2017 年当年补计提金额	(10)=(8)-(9)		13,853,275.17

注：（1）公司可获得偿还款的方法：采用资江丹霞公司合并资产总额抵减职工薪酬、税费后的余额按照各普通债权人的比例偿还借款。

（2）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雷迪福 927,709.16 元，其他应付款应付雷迪福 985,000.00 元。因此计算中资产负债方均扣除雷迪福款项 927,709.16 元。

附件三：

桂林旅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下属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 备明细表

一、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 (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城市旅行社	机票款	62,180.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2	柳州周文凌	机票款	30,454.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3	海外旅游总公司	机票款	46,119.2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4	海外黎明	机票款	67,585.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5	台北康福	机票款	97,216.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6	李松涛	机票款	11,998.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7	蔡涛	机票款	14,430.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8	李波	机票款	11,662.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9	神州国旅王斌	机票款	28,383.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0	中国旅行社商务部	机票款	374,581.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1	中国旅行社欧美部	机票款	205,901.6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2	广西外经中心	机票款	10,004.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3	中山大酒店	机票款	54,387.9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4	桂林大世界	机票款	195,035.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5	西安飞扬航运旅游商 务有限公司	机票款	15,626.2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16	彭晓宏	机票款	8,094.00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联系收回
合 计			1,233,656.90		

二、桂林旅游汽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广西集联桂林旅游车分公司	车费	107,700.00	5 年以上	单位撤销，无法收回
2	桂林市环球旅行社	车费	69,296.93	5 年以上	单位撤销，无法收回
3	中国国旅（桂林）国际旅行社	车费	53,3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4	刘双武	车费	11,137.50	5 年以上	死亡，无法收回
5	桂林市旅游汽车调度结算中心	车费	148,603.89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6	其他（赖静）	车费	30,65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7	蒋济书	车费	12,0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8	廖德志	车费	15,817.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9	丁小聪	车费	41,4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0	兰广朝	车费	755.3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1	谢成龙	车费	37,0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2	国锡磊	车费	200,0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3	桂林市海外旅游总公司	车费	49,25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4	桂林市台联国际旅行社	车费	35,255.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5	刘天宝	车费	12,300.00	2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16	梁红	车费	7,840.00	1 年以上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合 计			832,305.62		

三、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公司

序号	对方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漓旅陈彦伊	团款	19,983.00	10 年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2	深圳鹏运林建伟	团款	38,820.00	8 年和 4 年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3	广西海洋国际旅行社	团款	64,706.00	5 年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4	广西柳州昇途	团款	13,089.00	5 年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合 计			136,598.00		

四、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桂林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收购前）	船票款	3,50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2	环保局（收购前）	船票款	1,05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3	榕杉湖景区（收购前）	船票款	4,05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4	彰泰公司（收购前）	船票款	1.03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5	导游部（收购前）	船票款	191.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6	广西外办（收购前）	船票款	80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7	财政局朱颖珩（收购前）	船票款	3,75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8	工行信用卡部（收购前）	船票款	1,310.84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9	科协—收购前	船票款	730.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10	建规委（水上游票款）（收购前）	船票款	345.00	7	原公司重组时款项无法查询
11	桂林市建规委	船票款	110,272.00	5.5	负责人变动，无法收回。
合 计			125,999.87		

五、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蒙茂盛	温泉门票款	38,000.00	7 年以上	客户失踪
2	龙胜县贵宾楼	温泉门票款	17,440.00	7 年以上	客户失踪
合 计			55,440.00		

六、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桂林市中国旅行社	2005 年团款	27,369.00	12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2	桂林市新桂旅行社	2005 年团款	19,764.00	12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3	桂林市民航旅行社	2011 年 11 月门票款	3,700.00	6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合 计			50,833.00		

七、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贺州市广播电视局	2003 年 12 月以前消费签单	29,934.00	14	无法联系，无法收回。
合 计			29,934.00		

桂林旅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下属子公司部分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 准备明细表

一、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贺州市黄田镇路花村村委会	借款	20,0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 无法收回。
2	贺州市黄田镇路花村第五生产小组	借款	20,000.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 无法收回。
3	贺州市兴达林业股份合作公司	小股东分红	182,390.62	5 年以上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合 计			222,390.62		

二、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应收账款金额（元）	逾期（年）	坏账产生原因
1	桂林市博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2,016.00	5 年以上	无法联系, 无法收回。